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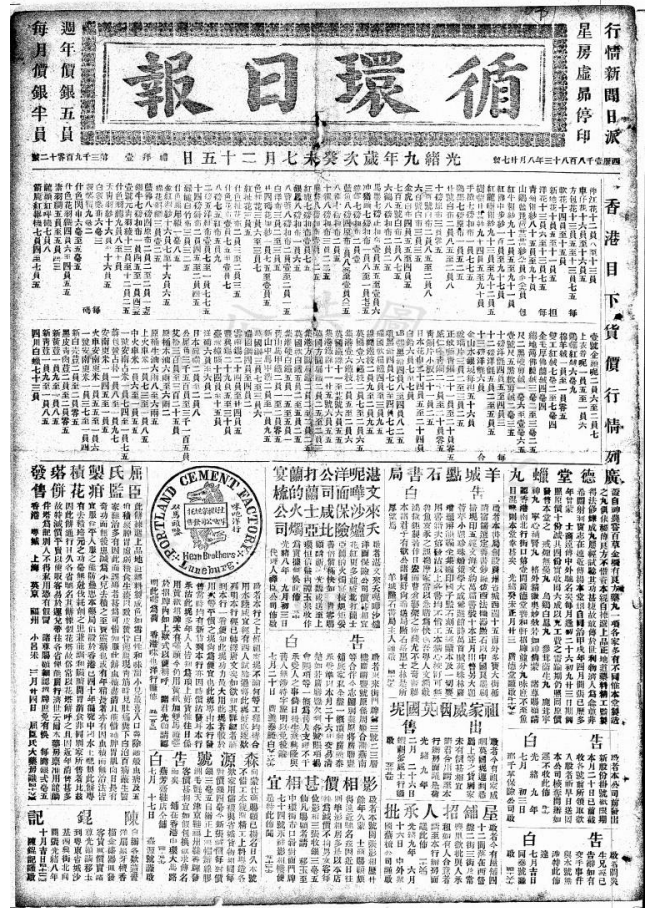
### 第十三課 香港報業發展

香港歸入英治之初，為便管治，以報章形式公佈政策(刊憲)，是以本港最早之報刊是由香港政府於 1841 年 5 月發行之《Hong Kong Gazette》(華譯《香港轅門報》，今稱《憲報》)。該報發行至今，通常於每週五發行，遇有特別需要則以「憲報號外」形式發刊。

由於貿易自由港政策，港府對資金、資訊、言論均採開放態度，市民可自由出版刊物。1853 年，英華書院的傳教士以中文編輯《遐邇貫珍》，介紹西方知識及中外新聞，是本地首份華文報刊。五年後又有伍廷芳、黃勝等人在《孖刺西報》附印中文晚報《中外新報》，初為兩日刊，後改為日報。二十世紀前後，中國發生維新及武裝革命等政治事件，各方陣營以香港資訊自由之便均在香港辦報以為喉舌，尤以孫中山倡辦的《中國日報》及康有為資辦的《商報》最為著名。

隨着香港經濟持續發展，各式商業報紙亦應運而生，如《華字日報》、《華僑日報》、《工商日報》、《天光報》等，它們的資金與立場各異，風格與頁面數量不一，可謂百家爭鳴。

戰後，除傳統大報外，亦有若干小報的出現。除了報導主要新聞外，各種題材的連載小說成為市民的主要消閒讀物，對本地流行文化有重要影響。七十年代以後，商業報章更為盛行，排版與印刷日趨精美，也奠定當代報刊發展的規模。



1883 年的循環日報